

详释“两头蛇、三脚猫、乌眼鸡” 等系列词语

刘瑞明

陇东学院 中文系,甘肃庆阳 745000

提要:“两头蛇”“三脚猫”“乌眼鸡”“杀鸡扯脖”等词语都是用谐音造成的趣难词。众多的辞书都从字面解释而误。

主题词:两头蛇 三脚猫 乌眼鸡 杀鸡扯脖 谐音趣难词 辨误

笔者近年来提出汉语有一种谐音造词法,特点是“隐实示虚,设难成趣”,已经发表了十多篇文章,用好几百个词语论证。本文再用“三脚猫”、“两头蛇”、“乌眼鸡”、“杀鸡扯脖”等系列词来讨论。

这些词语的源头是元张鸣善《水仙子·讥时》套曲:“铺眉苦眼早三公,裸袖揎拳享万钟。胡言乱语成时用,大纲来都是烘。说英雄谁是英雄?五眼鸡岐山鸣凤;两头蛇南阳卧龙;三脚猫渭水非(飞)熊。”是讥讽当权者和出名者都是无学问本领的人,“烘”是“哄”的借音字,点明各种人名实不符。铺眉苦眼即眼睛睁不开,但另指睁眼瞎,即没有文化知识。

“两头蛇”一词时间很早。汉贾谊《新书·春秋》:“孙叔敖之为婴儿也,出游而还,忧而不食。其母问其故,泣而对曰:‘今日吾见两头蛇,恐去死无日矣。’其母曰:‘今蛇安在?’曰:‘吾闻见两头蛇者死,吾恐他人又见,吾已埋之也。’其母曰:‘无忧,汝不死。吾闻之,有阴德者,天报之以福。’”闻一多《伏羲考》说:“谓之‘两头’者,无论是左右两头,或前后两头,不用讲,都是两蛇交尾状态的误解或曲折。”有详细的论证,是很有道理的。今萍乡话“两头狗”指正在交配的狗,是个参证。民间把蛇叫小龙,而龙是圣洁的,见到它居然也有交配的秽事,是对它的亵犯,所以趣说必死。

唐刘恂《岭表录异》卷下:“两头蛇,岭外多此类。时有如小指大者,长尺余,腹下鳞红,皆锦文。一头有口眼,一头似蛇头而无口眼。云两头俱能进退,谬也。昔孙叔敖见之不祥,乃杀而埋之,南人见之以为常,其祸安在哉?”《汉语大词典》:“蛇之一种。无毒,尾圆钝,骤看颇像头,且有与头相同的行动习性,故名。古代传说见之者死。”

但张鸣善说的“两头蛇”却大为不同,是“两头折”的谐音。折,犹如断绝。该句言没有知识的人还被说成是如诸葛亮般有谋略。《柳州方言词典》:“两头蛇:喻指搬弄是非、挑拨离间的人。”《广州方言词典》:“两头蛇:指在两方面之间挑拨是非、从中取利者。”但即令真有两个

头的蛇,也不会搬弄是非、挑拨离间,比喻的解释错误。“蛇”是“折”或“舌”的谐音。两头折犹如两面倒。两头舌即两舌而挑拨离间。可参证“两头蛇南阳卧龙”中谐音“折”,指没有知识的人。

从“两头蛇”可见对这类谐音趣难词的释义不能简单的按字面,按个别例句,要从方言的大量词语作细致、深入的研究,而这正是语言研究的极大空白。

二

《汉语大词典》:“三脚猫:(1)比喻对各种技艺略知皮毛的人。元张鸣善《水仙子·讥时》套曲:‘说英雄谁是英雄?五眼鸡岐山鸣凤;两头蛇南阳卧龙;三脚猫渭水非(飞)熊。’明郎瑛《七修类稿·奇谗四·三脚猫》:‘俗以事不尽善者,谓之三脚猫。嘉靖间,南京神乐观道士袁素居果有一枚,极善捕鼠而不成步。’清钱谦益《瞿元立传》:‘无论学儒、学佛、学道,苟得其真,不妨唤作一家货,否则为三脚猫,终无用处。’鲁迅《书信集·致章廷谦》:‘但医生须得人,不可大意,随便令三脚猫郎中为之。’(2)比喻新奇罕见的事物。沈从文《边城》十:‘翠翠自言自语说:“人那么多,有什么三脚猫好看?”’”

说次义是比喻为确,因为实际没有三脚猫;如有,自然新奇罕见。所谓神乐观道士袁素居果有一枚,那是志怪故事的笔法:假说时间、地点、当事人等记事因素,让人误以为是真的。所谓“不成步”,则属真,但特意要由此透漏出所谓“极善捕鼠”则是假的,是开玩笑。这也是志怪故事的笔法。

但说首义也是比喻就不妥,极明显的理由有四:一、仅三只脚而不成步的猫,捕鼠的本领必大大差逊,除非是如“瞎猫碰到死老鼠”,而不是“略逊”。二、任何缺一只手或脚的残疾动物,都必是本能大受影响,为什么偏用猫来比喻呢?这透漏出埋伏有检验人的智力的“机关”;三、如果是比喻,只能是直接比喻断了一只腿或腿跛的人走路和跳跃不如常人,怎么牛头不对马嘴的比喻“对各种技艺略知皮毛的人”?四、两腿正常,甚或健跑善跳的人,也多有对各种技艺略知皮毛的。不是正有“四肢发达,头脑简单”的俏皮话吗?相反,残疾人心灵手巧的也是多见。因为“心之官则思”,而不是“腿之官则思”。比喻,应是喻体的特点更明显直接,这个比喻恰相反。解释为比喻实在是常识性错误。

这个词应是方言词,我们需要从方言词细作考察研究。李荣主编《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》的地方分卷中有此词的不少,但词义及解释情况却相当分歧复杂。可分为五种情况。

第一种,与《汉语大词典》第一义全同。如:

《宁波》(按,《宁波方言词典》的简称,以下引及其他词典都如此简称,省言编者):“喻似乎什么都懂、实际样样不精通的人。”

《广州》:“喻人,表面像个人材,实则差劲,像三脚猫走起路来就露短了。”《金华》相同。

但,三脚猫站立时,也看得明显,不像跛子站时或看不出来。可见比喻的解释一经具体推敲就显得捉襟见肘,而不能自圆其说。而许宝华、宫田一郎主编《汉语方言大词典》,三脚猫:指似乎什么都懂但样样不精通,或对某种知识、技术略知皮毛而不专的人。也作“三脚毛”。则“毛”正是指轻微、细小,如皮毛的知识。可见“猫”字不是实话实说。

第二种,《扬州》、《上海》、《苏州》基本释义相同,但又不言是“比喻”。

第三种,此词还有另外的意思。

《成都》:“比喻做事慌张、不谨慎的人。”

《贵阳》:“(1)坐不住的人,没有明显贬义。(2)游泳的一种姿势,一只手或一条腿接触河底游动。”

《柳州》:“(1)搁在火上烧煮食物的三脚铁架。(2)喻指喜欢到处跑而坐不下来的人。”

《武汉》:“炉子、火盆等上面用的三脚架子。”

《南宁》:“(1)三脚灶,由一个铁环和三只脚组成。(2)比喻整天坐不住、到处跑、没有耐心的人。”

《柳州》《武汉》《南宁》都避言为什么“猫”能指铁架,却也都不说是比喻。就指灶具来说,“三脚”属真,因为几何学的定理:三点构成一个平面。所以三脚的支架是最稳当而省材料的。但也以“猫”为说,又是假的,透露出不是动物的猫。三只脚的猫不成步,怎么能比喻到处跑呢?三脚的支架是最稳当,又怎么能比喻做事慌张、不谨慎的人?可见比喻的解释都是不正确的。这一组词语的“猫”,也必然是假的。

第四种,同义词的其他不同说法。

《温州》:“三脚虾蟆儿:比喻对各种技艺略知皮毛,并不精通的人。”

《汉语大词典》:“三脚虾蟆儿:歇后语,没处寻之意。”引清翟灏《通俗编·禽鱼》:“《五灯会元》杨大年与石霜圆参证。杨曰:‘三脚虾蟆跳上天。’圆曰:‘一任踈跳。’按:俗言虾蟆惟月中有者三脚,因有三脚虾蟆没处寻之谚。”

所谓“三脚虾蟆跳上天”,是说正常的四脚虾蟆也跳不上天,何况三脚虾蟆。所谓“一任踈跳”,是说任它怎么跳,也跳不上天。因此,在禅僧灯语中有“虾蟆禅”的话头,指不高明的禅理修养。丁福保《佛学大辞典》:“虾蟆禅:(术语)虾蟆唯解一跳,不解他术。以喻认一知半解为是,而不通于他之不活脱不自由之死禅。”所以温州话的“三脚虾蟆儿”,才真正是那样的比喻说法。这可以充分对比出“三脚猫”不是比喻,而是从禅僧灯语“三脚虾蟆儿”趣变的仿词。

第五种,其他含“三脚”而不同词义的词。

《于都》:“三脚班=采茶班:指采茶戏戏班。”按,该词典“采茶戏:旧时采茶戏以唱爱情戏为主,因戏词不雅,曾被禁止在县城演出。”

《柳州》:“三脚凳:(1)三只腿的凳子。(2)喻指靠不住的人或物。(3)喻指让人上当的事。”
《广州》:“(1)喻指靠不住的东西。(2)喻小陷阱。”

《广州》:“三脚鸡:指摩托三轮车。”

《东莞》:“三脚鸡:一种三个轮子的机动车。正式说法是‘三轮机动车’。”

《雷州》:“三骰狗:三轮机动小货车。”

《厦门》:“三骰马:三脚落地的支架。”

所以,应当把这些同中有异的系列性词语作综合对比,具体研究各自的理据。

以同义的温州话“三脚虾蟆”为标本,可证“三脚猫”不是字面的实际意思,笔者从大量的词例确知,此“三脚”实际是“山脚”的谐音,指偏僻地方。“猫”谐音“冒”,指冒失。如此,各地所说的指略知皮毛的“三脚猫”,则应是“山脚冒”的理据:山脚冒冒失失的人。金华话的“三”

字两读，“三脚猫”中，正与“山”同音同调。而另读音便不能谐音。《忻州》：“山渣野冒＝山猫儿夜头：形容年轻人言行粗野。”前一个词中平实的“冒”和“野”，正是后一个词中的趣假说法“猫”和“夜”的谜底。在俗语中，“粗野、愚昧、一知半解”的意思，都可与“山、乡、村、土、尘、沙、屯”等字相联系。这是城乡差别在语言中造词的一种机制。

钱钟书《管锥编·毛诗正义·有女同车》对此有详论：

“（宋）程大昌《演繁露》续集卷四：‘古无村名，今之村，即古之鄙也；凡地在国中邑中则名之为“都”，都，美也。’（按，所引之后的原文是：‘凡地在郊外，则名之曰鄙，言质朴无文也。隋世乃有村名。唐令在田野者为村，故世之鄙陋者，人因以“村”目之。’此续引以补文意）杨慎《升菴太史全集》卷四二、七八本此意说《诗》曰：‘山姬野妇，美而不都。’又据《左传》‘都鄙有章’等语申之曰：‘闲雅之态生，今谚云“京样”，即古之所谓“都”。……村陋之状出，今谚云“野样”，即古之所谓“鄙”。’；赵翼《陔余丛考》卷二二亦曰：‘都美本于国邑，鄙朴本于郊野。’窃有取焉。人之分‘都’、‘鄙’，亦即城乡、贵贱之判。”

《汉语大词典》：“山：山野，村俗。多用作谦辞。”“山夯子：方言。山里的粗笨人。”城市中当然也有粗笨人，却没有形成专词。“山野：犹粗鄙。”“山吏：偏僻地区的小吏。”“山妻：自称其妻的谦称。”“山鄙：犹鄙陋。自谦之辞。”

《汉语大词典》释“村”有“蠢，笨”；“粗俗”；“粗劣；恶劣”；“狠，凶”等意思。以“村”字起头的词，表示自谦和村俗的，下面按顺序援引几个。如：“村夫俗子”、“村牛”、“村末”、“村田眼”、“村囚”、“村老子”、“村行”、“村材”、“村村势势”、“村伴姐”、“村言”、“村弟子孩儿”、“村沙”、“村妓”、“村拗”。多达八十几个，还不包括“村”字不在起头位置的词语。

《汉语大词典》对“乡下人”、“乡下老”、“乡下气”、“乡下脑袋”、“乡下巴老”、“乡瓜子”等词，都指出：含轻蔑语气。又如，“乡原：指乡里中貌似谨厚，而实与流俗合污的伪善者。”《论语·阳货》：“子曰：‘乡原，德之贼者也。’”朱熹注：“乡者，鄙俗之意。”可见历史悠久。

《上海》：“阿乡＝乡巴子：乡下人（表示轻蔑）。新词，新派多用。”

用“山”字表示对人的品德和技能的鄙视，似乎不如用“村”字的多，也是一种假象。是因为受“三脚猫”词的影响，大量的词语都使用了把“山”谐音成“三”的趣难形式。以《上海》为例，除了已流行全国的“瘪三”词以外，还有以下几条：

“垃圾瘪三：①拾垃圾为生的人。②骂语，骂人贱或做事不合情理。”

“小瘪三：①年幼的乞丐。②骂语，骂小孩用，常为昵称。”

“洋装瘪三：穿着仅有一套西装摆阔的人。”

“垃三：①乱搞男女关系的女流氓。也指不务正业混迹社会的女青年。②骂语，骂女性用。”

“肮三：①令人不快或失望、糟糕。②品质差。”

“呱三：①人品差。②事情变糟，秘密被发现。”

“老鬼三＝老鬼：①言谈双方心照不宣的人或物，也代称难以言表的事物。②‘月经’的讳称。”“三吓头：色厉内荏的人。”

“烂污三鲜汤：比喻乱搞两性关系，淫荡成性的女人。”

限于篇幅，其他方言以“三、山”谐音来贬称人的许多词语，不再举例。

“三脚猫”还有其他的谐音类型。一种是谐音“三脚铆”，即在铁环上铆接三只脚，这便是《柳州》的“搁在火上烧煮食物的三脚铁架”和《南宁》的“三脚灶，由一个铁环和三只脚组成”。《汉语方言大词典》：“三脚马：三根竹子或棍子扎成的三脚支架，用以横架晾竿。江苏镇江。木工锯木时用以搁木材的架子。上海松江。”这三种不同用途的三角支架，共同的都是要把三根用料码连起来。词的能指同而所指不同。所以“马”是“码”的谐音趣说。“三脚儿：蒸食物的用具。山西永济。”不说“猫”，便是平实说法，证明“猫”不是比喻。而指做事慌张、不谨慎的人、坐不住的人，另是“猫、冒”的谐音：冒出了第三只脚。比人多出一只脚，就比别人“善”走而坐不住，此与以“三只手”称小偷类似。指游泳姿势的“一只手或一条腿接触河底”，也是“猫、冒”谐音。“一只手或一条腿接触河底”，共是两只手和脚，另外的手和脚在从水面冒出来为人看到。把这两只手和脚统说，与那两只手和脚对比而趣说成“三”。

《汉语方言大词典》：“三骰猪：比喻爱占便宜的人。福建漳平、永福。”这是闽语，参照《福州》，“三、性”、“骰、敲”、“猪、著”都同音异调谐音。性敲著：习性沾著人而敲竹扛。

第五种情况也是对“三脚猫”作趣变的仿词，但情况各异。

三只腿的凳子指靠不住的人或物、指让人上当的事，指陷阱，便是“散脚”谐音。指腿与凳面散开，不牢固。采茶戏被禁止在县城演出，只能出现在乡间即山间，在山脚平旷处演出，也就是“山脚”的谐音。《汉语方言大词典》“三脚班：流行与农村的小型地方戏剧或指演出这种戏剧的小剧团。江西宜春。”“三角班：采茶戏。江西莲花、瑞金、赣州。”这三个词中都没有“猫”字，可见不是说三只脚。“三脚鸡”中谐音“鸡、机”指机器。“三骰狗：三轮机动小货车。”其中“狗、苟”谐音，从小型来说，指不如大载重车好。“三骰马：三脚落地的支架。”其中也是“马、码”谐音，指做支架的三条腿要在中间码连起来。“马、码”正与“猫、铆”同样机杼。鸡、狗、马、猫，都是谐音趣假，互可参证。

三

《汉语大词典》：“五眼鸡：即乌眼鸡。一种好斗的雄鸡。五为乌的借音字。喻强悍之人。”除张鸣善例外，还有元剧《神奴儿》第一折《赚煞尾》：“你那状本儿如瓶注水，俺亲兄弟看成做了五眼鸡。”如果把“三脚猫”解释成用缺一只腿比喻是正确的，则五眼鸡就应如“三头六臂”比喻本领高强。却不如此解释，也可反证那样解释不对。五为乌的借音字，这是对的。但乌眼鸡是皮、毛及骨头都黑的乌鸡，用做补药，从未有它好斗的说法。并没有把某种鸡叫“乌眼鸡”的专名。《汉语大词典》对“乌骨鸡”、“乌鸡”都解释成黑骨头的鸡，入药，却没有说是强悍的。那么，这个比喻的喻体又是什么呢？“乌眼鸡：乌眼鸡好斗，因以形容互相嫉恨，怒目而视的样子。”却变成了比喻互相嫉恨，怒目而视。但又没有说互相嫉恨，怒目而视的两个人都是乌眼鸡的例子。也回避而不解释“眼”字的意思。

“五眼鸡”它应该是“乌眼极”的谐音：两眼墨黑，糊涂极了。这才与张鸣善全曲斥说当权者名不副实一致，曲中并没有说他们强悍、好斗、互相嫉恨，怒目而视等情况。《神奴儿》例是说弟弟要分家，把上诉的状子背得烂熟。哥哥说：我的亲弟弟看事真是糊涂极了。也不是说他强悍的意思。例句后面的话是：“你也须念着好门风祖上留遗，今日为他谁觅闹寻非。却不道湛湛青天不可欺。你就那般瞒心昧己，就这般生忿忤逆？”也是说他糊涂而听信人言。

本应说“乌眼鸡”，因为与“两头蛇”、“三脚猫”看齐而虚假为“五”。

《金瓶梅》中有“乌眼鸡”此词。第11回：“如今把俺们也吃他活埋了。弄的汉子乌眼鸡一般，见了俺门便不待见。”孙雪娥说西门庆被潘金莲哄骗得糊涂到极点，看不到我们的一点好处，不愿意见我们。第35回：“他心肝络蒂儿事（似）偏喜欢的这两个人，一个在里，一个在外，成日把魂恰似丢在他身上一一般，见了说也有，笑也有。俺门是没时运的，行动就相乌眼鸡一般，通把心狐迷住了，更变的如今相他哩。”正是把“迷”与“乌”对应。第75回：“想着你和来旺儿媳妇人蜜调油也似的，把我来就不理了。落后李瓶儿生了孩子，见我如同乌眼鸡一般。”三例都是说别人对自己冷淡的原因在于只看某人好，看不到自己的好。

姚灵犀《瓶外卮言》：“乌眼鸡，应作‘五眼鸡’，见张鸣善《水仙子》词曲中，与‘两头蛇’、‘三脚猫’并言，言其狠毒也。”看来是与寺庙中三只眼的凶恶神鬼对比而解释的。但这些例句都不是说狠毒，而对狠毒杀人者却不见“乌眼鸡”的用例。

《红楼梦》第30回：“有这会子拉着手哭的，昨儿为什么又成了‘乌眼鸡’似的？”是说宝玉要砸玉，黛玉要剪玉穗都是糊涂极了。人民文学出版社本注：“乌眼鸡——像斗鸡瞪着眼珠的神态来形容人意见不合时怒目相视的态度。”但怒目相视时，眼珠隐去，只露眼白。俗语叫“斜瞪眼”、“白瞪眼”，书面语叫“白眼”。“乌”又从何言起？与“白眼”相对的“青眼”、“垂青”却是表示亲切的。宝玉与黛玉虽也有矛盾和口角，但从没有怒目相视、狠毒、好斗的情况。

第75回：“咱们倒是一家子亲骨肉呢，一个个不像乌眼鸡似的？恨不得你吃了我，我吃了你！”此例很像是说好斗，大观园中也充满那样的斗。但探春此话是感慨一家骨肉因糊涂而斗。下文说：“我虽年轻，这话却不年轻。你们不看书，不识字，所以都是呆子，倒说我糊涂。”可见是从糊涂的根源上来说。第101回：“二叔为人是最啬刻的，比不得大舅大爷。他们各自家里还乌眼鸡似的。不么，昨儿大舅大爷没了，你瞧他是个兄弟，他还出了头儿揽了个事儿吗？”是说各家都有糊涂人，二叔的啬刻也是糊涂，但他对大舅大爷的丧事却不啬刻，不糊涂。

陆澹安《小说词语汇释》：“善斗的鸡。比喻心怀不满，怒目而视。”白维国《金瓶梅词典》：“斗鸡。比喻发怒的人。”王利器《金瓶梅词典》：“发怒的鸡。”龚潜庵《宋元语言词典》：“五眼鸡：好斗的鸡。喻坏人。”顾学颉、王学奇《元曲释词》：“五眼鸡，本为好斗的雄鸡，引申为讨厌之物，比喻亲骨肉之间因闹矛盾而伤和气。”既是众口一词，说是好斗的雄鸡，却不能举出用乌眼鸡或五眼鸡来指鸡的一个例子。而各家的具体解释却很不一样。说明都是仅从个别例句的宽泛事理来猜测，连例句的具体细致意思都不辨析。

四

《金瓶梅》中多见“杀鸡”和由它衍化的“杀鸡扯脖”“杀鸡扯腿”“杀鸡扯膝”等词，清代小说、戏曲中又有“杀鸡抹脖”“杀鸡扯嗦”“杀鸡为黍”的变体。这一系列词语引起研究者极大的兴趣，许多辞书都有解释。可惜由于不明它们的机制，即隐实示虚的趣味造词，而认虚为实，上了字面的当，一误皆误。本文即从此词的各种解释来讨论，它实在是一个有典型性的词例，讨论起来也很有趣。

首先录“杀鸡”系列词的例句如下：

①第21回：“那西门庆见月娘脸儿不瞧一面，折跌腿装矮子，跪在地下杀鸡扯脖子，口里姐姐长姐姐短。”（此及以下不示书名的，都是《金瓶梅》的例句）

②第33回：“才待用手去取，被金莲褪在袖内不与他，说道：‘你的钥匙儿怎落在我手里？’急得那小伙儿只是杀鸡扯膝。”

③第86回：“经济见虔婆口硬不收钱，又向头上拔下一对金头银脚簪子，重五钱，杀鸡扯腿跪在地下。”

④第54回叙韩金钊、吴银儿各给应伯爵斟了酒，应伯爵不想多饮。“伯爵道：‘我跪了杀鸡罢。’韩金钊道：‘都免礼，只请酒便了。’吴银儿道：‘怎的不向董家姐姐杀鸡，求他来了？’”

⑤第50回叙李瓶儿月经来身，不能行房事，西门庆因淫兴大发而告急：“我如今杀个鸡儿央及央及你。”

⑥《燕子笺》卷上四：“文场入试，便去杀鸡为黍（半跪作割鸡介），拿两片厚脸皮道：‘大教全仗老兄。’”是求给答题作弊。

⑦《红楼梦》第21回：“一席话，说的贾琏脸都黄了，在凤姐身背后，只望着平儿‘杀鸡儿抹脖子’的使眼色儿，求他遮盖。”

⑧《醒世姻缘传》第83回：“你就作揖唱诺，杀鸡扯嗓儿的，待央及我们出去哩么！”对上述词语最早作解释的是人民文学出版社《红楼梦》1957年版对例⑦的设注：“杀鸡抹脖子——打手式赌誓的急迫状态。”其中“打手式赌誓”是注释的第一部分：作了个杀鸡抹脖子的手势，以表示赌誓。但是手中无鸡又无刀，突然之间，再高明的表演艺术家也无法仅以某种动作，让人一下明白是在杀鸡。而且，杀鸡又怎能表示赌誓？是赌什么誓，也是无从知道的。注释的第二部分是“急迫状态”，这是切合贾琏心情及神态的，但杀鸡又同告急全无关系。所以这个似乎详细具体的注释，比“杀鸡抹脖子”本身更难理解，使人如坠云雾中。

例句说的是贾琏同多姑娘在外间床上行奸，平儿收拾床铺时发现一束女人头发，故意问是怎么回事，贾琏便要求她保密。正说着，凤姐进来，便问收拾床被时是否“多了”女人留下的戒指、汗巾之类。下文便是例句。“杀鸡儿抹脖子”是“使眼色”的状语，只能是一种着急的神态，“使眼色”是唯一的具體动作。并没有杀鸡、抹脖子、打手式、赌誓，这些动作。如果打手式、赌誓，凤姐岂不是看见和听见？周汝昌主编《红楼梦辞典》只简释为“形容情急作态”，避言“杀鸡抹脖子”字面义，倒是谨慎的。

1987年香港出版梅节校点《金瓶梅》，所附《金瓶梅词语辞典》：“杀鸡扯脖子（抹脖子、扯嗓）：叩头的谑词。杀鸡要掏出内脏，连着气管、食道，扯时鸡头一定弯起来。又简称‘杀鸡’、‘杀个鸡儿吃’。”更难使人相信。取内脏时鸡头才弯起来，为什么直接说成杀鸡扯脖子？“鸡头弯”与“扯脖子”又不一样，为什么又要把“扯脖子”省而不说？或换成“扯腿”“为黍”？

1988年王利器主编《金瓶梅词典》：“杀鸡：杀鸡时脖颈前伸，这里借以形容跪者腰弯低头之态，是下跪的诙谐说法。”袭用了梅节的解释。“杀鸡扯脖子：义见杀鸡条，喻赌咒发誓的急迫状态。”又采用了《红楼梦》的注释。“杀鸡扯腿：伸长了头颈，是情急央告的样子。”又变成既非诙谐，也非比喻，而是具体实写，却又避言为什么说“扯腿”。如果真是对叩头或下跪的谑语，应该有其他情况谑说叩头、下跪的书证，为何只见于例①③⑥等示急的一种情况下？而只有例③④⑥中说到跪，其他例句分明都未跪。

1990年《汉语大词典》(第六册):“杀鸡扯脖:亦作‘杀鸡儿抹脖’。伸长了脖子。形容情急作态。”

1991年,黄霖主编《金瓶梅辞典》:“杀鸡扯膝:形容手忙脚乱的焦急样子。”

同年,白维国《金瓶梅词典》:“杀鸡扯脖:用手在脖子上作切割状,表示害怕、告饶。又作‘杀鸡扯腿’。”1992年,李申《金瓶梅方言俗语汇释》:“杀鸡:跪下、伸长脖子,做出准备挨刀的架势,以表示害怕告饶或恳求。”

1980年台湾魏子云《瓶梅词话注释》按回目前后共有四注。对例①是:“杀鸡扯脖:形容撒娇耍赖的情态。杀鸡时通常先要提起脖子,弯起来之后才能下刀。这时的西门庆如儿童向母亲有所求而撒娇,双手抱起吴月娘的脖子,苦苦纠缠的情况。”对例⑧是:“杀个鸡儿央及央及你:此语的歇后,在‘央及’二字,‘央及’谐意‘养鸡’。此说‘杀个鸡儿’吃,则必须先‘养鸡’。所以说要先杀个鸡儿吃,则必须先‘央及你’(养鸡)。”对例⑦是:“我跪了杀鸡吧:意为我宁可要你们扭脖子,实在不能喝酒了。”对例③是:“杀鸡扯脚跪在地下:撒娇求情之态也。”

共十一家的解释相同处都是认为“杀鸡”是比喻,而所比喻的却分歧很大,也都非常勉强。其实“杀鸡”是“撒急”的谐音。“撒”是表现的意思。《汉语大词典》:“撒:故意施展,表现。”例词有:撒野、撒奸、撒顽、撒泼、撒酒风、撒迷怔、撒乖、撒拗、撒赖,以及其他。如:“撒极:着急。”有《醒世姻缘传》的例子。“极”是“急”的记音别写,元明清通俗文学作品中多见。而“扯脖”是“扯泼”的谐音。《汉语大词典》:“扯娇:撒娇。”“撒烂污”与“扯烂污”,“撒谎”与“扯谎”是同义词。“扯大”是表现自大。至于“抹脖”“扯膝”“扯嗦”“扯腿”等,则是作家的虚意仿说,没有实际含义。“杀鸡为黍”既是“撒急”的谐音,又双关指设食酬劳。语本《论语·子路》:“止子路宿,杀鸡为黍而食之。”至于例中科介语“半跪作割鸡介”,和例④“我跪了杀鸡罢”,此“跪”却是另一个实际的具体动作,是另一个词,即用跪礼求助,不应把它混淆在“杀鸡(撒急、示急)”的词义中。

如此,便把词义与理据的虚实讲解得清清楚楚,各得其宜。也证明词典的所有“比喻”的解释都是错误的。如果不作这样的谐音解释,便觉得词义难以理解,而知道了曲折,反而感到词的巧智妙趣,表现了人民群众语言的生动活泼。

从“三脚猫”等系列词语来看,不同的方言区域可以隔开几千里,而词语却可以相同或相似,说明虽不相为谋,但刻意追求趣巧智难的匠心和机杼完全相同。这是人民群众的语言智慧创造,人民群众是语言大师。而专业的语言研究者,却因只在书面语言中兜圈子,对这类极有特色的词语的艺术性便格格不入。只能用在书面语言学课本中所学的简单的比喻知识来生搬硬套,面对内涵丰富而生动的这类趣难词语,就犹如“瞎子摸象”,摸到一点疑似之迹,就说是真实的整体。这类谐音隐实示虚的趣难词是很多的。其中涉及的文化内涵也是丰富的。方言口语中有许多语言学中还没有讲到的知识和道理。我们还应当从“民间语言学”学习,来改善和提高语言研究。

词义之难是难于获得确解,而确解自然是清楚明白的。因为除陌生事物、科技术语、哲学概念、典故之类以外,一般词语的词义本身,都是简明的,而且会有一个或几个同义词、近义词可供释义对比。词义即令较复杂,也不会是要用一句甚至几句话还说不清楚,犹如对“杀鸡”系列词的上引释义一样。“撒急(求助)”,笔者这种释义便是简明的。

总结这四组趣难词,最主要的认识应当是:一、方言俗语有谐音造词的特殊方法,追求的是字面与词义之间张冠李戴、指鹿为马、颠倒黑白、将无作有的奇巧趣难。二、研究疑难词语更要求解释细致准确,要求直接探索出词义的依据。不能按个别例句的宽泛事理猜测,满足于“仿佛”,不能不求甚解。三、对前有的解释认为不合宜,必须明确说出为什么,不能既指不出它的错误,而又另作解释。四、解释不能与基本常识违背。如说用稳当的三角凳比喻不可靠,违背科学常识;说三只脚的猫比喻不精通,违背以浅显比喻深奥的语言学知识。五、语言是有社会性的,词语是有系统性的,应当汇集相关的群体,才能看出端倪,理出脉络条理。

刘瑞明,男,甘肃陇东学院中文系教授